

##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”的年度评估报告及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始终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，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，稳定投资者预期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。公司持续深耕主营业务，着力提升经营质效，巩固行业竞争地位，强化公司价值传递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可与信心。现将公司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实施进展与成效评估情况、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聚焦创新研发，筑牢发展根基

阳光诺和作为一家专注于药物创新研发的综合性企业，专注于 CRO 服务与自主创新协同发展：对外提供涵盖 2 类新药、仿制药药学开发与一致性评价、创新药临床服务的全流程一站式解决方案；对内构建从靶点发现到产业化的创新药全链条自主研发体系。服务内容贯通药物发现、药理药效、药学研究、临床研究及生物分析等关键环节，以体系化能力赋能客户加速成果转化，以差异化创新提升患者用药可及性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始终坚持“临床前+临床”一体化综合服务发展模式，持续完善全链条研发服务体系。临床前研究环节，公司不断加大新技术平台建设投入与前沿技术应用拓展，强化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与核心能力储备，保障研发项目高质量、高效率实施；临床研究环节，依托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与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，为客户提供全方位、一站式解决方案，确保项目全流程合规、高效、高标

准交付。凭借专业可靠的服务能力与优质规范的服务质量，公司获得客户广泛认可与高度信赖，为公司长期可持续、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。

创新药自主研发方面，公司已形成二十余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1 类新药在研管线，覆盖自身免疫性疾病、疼痛管理、心血管疾病、中枢神经系统疾病、肿瘤、代谢性疾病及呼吸系统疾病等多个重要治疗领域。其中，多肽创新药 STC007 以 kappa 阿片受体（KOR）为靶点，拟用于术后疼痛及慢性肾脏病相关中重度瘙痒，腹部手术后中重度疼痛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已达到预设终点，III 期临床试验有序推进，慢性肾脏病相关中重度瘙痒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亦处于正常推进阶段；多肽创新药 STC008 为生长激素促分泌素受体（GHSR）激动剂，拟用于晚期实体瘤相关肿瘤恶液质，目前处于 I 期临床试验阶段；公司全资子公司阿尔纳研发的 ABA001 注射液为靶向血管紧张素原（AGT）的 siRNA 药物，通过 GalNAc 递送系统精准作用于肝脏，抑制肾素-血管紧张素-醛固酮系统（RAAS）以实现降压效果，已取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；细胞治疗领域，公司与北京艺妙神州合作研发的 ZM001 注射液为靶向 CD19 的自体 CAR-T 产品，拟用于系统性红斑狼疮治疗，处于 I 期临床试验阶段。

2026 年，国内创新药出海进程持续加快、医药技术平台迭代升级，行业发展迎来新机遇。公司将依托差异化技术优势与成熟研发经验，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聚焦前沿技术突破与创新成果转化，稳步拓展全球化管理管线布局与多元化合作网络。同时，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研发资源配置，通过系统化管线规划完善产品布局，提升布局前瞻性与多元化水平，加速创新药物研发，致力于满足临床未被满足的需求，为患者提供更优质高效的治疗方案。未来，公司将以持续创新推动业务稳健发展，努力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，为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，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。

## 二、夯实治理，强化内控

公司自设立以来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构建现代企业治理架构，建立了由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管理层组成的治理体系，形成权力机构、决策机构、监督机构与经营管理层权责分明、运作规范、协调统一、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。股东会、董事会依法独立规范运作，相关任职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行使各项权利、履行相应义务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与监管要求，坚持依法合规经营，持续健全公司治理结构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。为进一步夯实公司治理基础，强化董事履职管理，规范信息披露行为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，公司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，制定了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》等内部控制制度，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与内控管理体系，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与科学决策能力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同时，结合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安排，公司依法取消监事会设置，原《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与监事会相关的制度文件相应依法废止。

2026年，公司将以国家法律法规更新及监管政策要求为指引，紧密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管理实际，持续深化精细化管理，健全内部制度体系，完善公司治理长效机制，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、规范运作能力与风险防控水平，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### 三、重视股东回报，共享发展成果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要求，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公司上市后持续现金分红，已累计现金分红达105,492,349.37元。

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积极回报股东，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，公司制定了《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6-2028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87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2,000,000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,721,783股，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为109,278,217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,435,026.58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0.02%，本次利润分配后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以后年度分配。

2026年，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，认真落实《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

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6-2028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统筹经营发展、业务布局与股东合理回报，促进公司经营与投资者回报协同提升。公司将持续完善股东回报机制，平衡好投资者即期收益与长期价值，使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。

#### **四、高质量信披，多渠道沟通**

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，严格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，坚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公司通过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、业绩说明会、股东会、上证E互动平台、投资者热线、现场调研及券商策略会等多种渠道，构建规范透明、高效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机制。

2025年度，公司依托上证路演平台等官方渠道举办4次业绩说明会，积极搭建与投资者高效互动的沟通桥梁，及时、准确回应投资者重点关切，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。凭借严格规范的信息披露、严谨透明的公司治理及优质高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公司先后荣获证券市场周刊“2025年金曙光投资者关系奖”、中国证券报“2025年度新质企业金牛奖”等多项殊荣，投资价值与规范运作水平获得资本市场及广大投资者的广泛认可。

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，强化与资本市场的常态化、规范化沟通，与投资者构建长期稳定、互信共赢的良性互动关系，不断提升公司价值与股东回报。未来，公司将以更加开放透明的姿态、更加多元高效的沟通渠道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公司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，以稳健经营与持续成长回馈资本市场与广大投资者。

#### **五、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，重视 ESG 工作**

公司始终将可持续发展置于经营管理的重要位置，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，推动 ESG 理念与公司治理、运营管理深度融合。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，进一步明晰 ESG 相关工作在决策、监督与执行各环节的职责分工，构建规范高效的社会责任管理机制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坚持绿色发展、合规经营，持续完善环境管理与治理体系，依托战略与 ESG 委员会统筹推进环境保护、合规运营及社会责任相关工作。公司已连续四年编制并披露《环境、社会及管治（ESG）报告》，主动接受社会监

督，切实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社会责任履行水平。2025年，公司在Wind ESG、商道融绿、华证ESG等权威评级中均获评A等级，社会责任成效获得市场认可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紧跟国内外监管趋势，积极回应利益相关方关切，以更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，将ESG理念深度融入发展战略、研发创新与日常运营，不断强化环境管理、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协同发展，持续为股东、员工、客户及社会各界创造长期、稳定、可持续的价值，以实际行动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与社会可持续发展。

## **六、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，优化组织架构，推动高质量发展**

公司始终坚持人才驱动发展战略，高度重视技术人才与管理人才队伍建设，将人才作为推动公司研发服务与创新药研发业务发展的核心要素。为充分激发员工积极性与创造性，保障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，公司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推动管理层及核心员工与股东利益保持一致、风险共担、收益共享。

2025年，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向包括核心技术人员在内的关键骨干人员授予权益，将核心员工的职业发展与公司长远发展紧密结合，有效提升团队凝聚力与创新活力。通过长效激励机制的不断完善，公司持续提升经营质量与核心竞争力，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健的投资回报，夯实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的人才基础与治理基础。

未来，公司将结合经营实际、行业发展趋势及整体战略规划，持续健全并优化长效人才激励体系，进一步强化核心团队与公司长期价值的深度绑定，充分激发人才创新活力与干事创业动能，引导核心员工与公司同心同向、长期同行，切实实现公司、员工与股东利益共享、风险共担、协同发展的良性格局。

## **七、压实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加强“关键少数”培训**

自公司上市以来，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、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。公司积极组织上述人员参与证券交易所、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相关培训活动，致力于提升“关键少数”人员的规范化意识与履职能力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高度重视合规治理与专业能力建设，积极组织控股股东、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通过现场参会、线上专题学习等多种形式，参加由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、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等权威机构开展的监管政策

与业务能力培训，持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与专业履职能力。通过系统化、常态化的专业学习与培训，公司进一步提升了“关键少数”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的理解与运用水平，有效强化了公司规范治理、合规经营与科学决策的专业能力，为公司持续健康、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。

2026年，公司将以高质量治理与长期战略发展为导向，在持续强化“关键少数”合规培训与专业能力建设的基础上，严格遵循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要求，进一步完善以市场为导向的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，健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。公司将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，构建科学规范、权责对等、激励与约束并重的管理机制，充分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积极性与主动性，推动个人发展与公司长期价值深度绑定，切实发挥“关键少数”在公司治理与经营发展中的核心作用，促进公司持续、规范、高质量发展。

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。本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、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